

证券代码：300507

证券简称：苏奥传感

公告编号：2026-010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日以电话通知、专人送达等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于2026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做出本董事会决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董事长刘静瑜主持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此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滕飞所作的《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5 年度经营层的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于平、潘传奇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孙红梅、金善明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

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的实际情况。该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财务数据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5 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

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编制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本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以公司总股本 800,646,9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分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实际情况确定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80,000 万元，授信期限 1 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提请股东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全权办理 2026 年银行授信相关工作。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在保证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合理利用经营过程中短期内闲置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投资产

品，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提请股东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在审议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预计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4,010 万元。其中拟与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创新航”）发生的关联销售交易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拟与安徽奥力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奥力威”）发生的关联销售交易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拟与安徽奥力威发生的关联采购交易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拟与深圳市远望工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远望”）发生的关联采购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具体交易由关联双方或其合并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负责实施。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行情，遵循公平、公允的原则，经各方协商一致确定，关联交易的付款和结算方式由各方根据合同约定或交易习惯确定。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和合同。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董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关联董事刘静瑜、戴颖、滕飞回避表决，有表决权董事不足董事会全体成员过半数，拟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相应内容进行同步修订。同时，为了进一步强化公司的内部管理工作，董事会同意新制定部分治理制度。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13.01 制定《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3.02 修订《财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3.03 修订《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3.04 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上述拟制定、修订的制度中，13.04 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其余制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制度。

14、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本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议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5、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其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独立董事孙红梅、金善明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1.2 亿元。根据公司控制权变更时李宏庆与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及相关承诺，

李宏庆承诺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合并口径归母净利润不低于 1.78 亿元。2025 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业绩补偿义务人李宏庆应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补偿，补偿金额上限为 8,000 万元。具体补偿金额计算方式为： $(\text{承诺净利润} - \text{实际净利润}) \div \text{承诺净利润} \times \text{本次交易对价}$ ，补偿上限不超过 8,000 万元。公司将督促李宏庆按照协议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4、《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5、《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